

证券代码：301338

证券简称：凯格精机

公告编号：2026-034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96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3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027.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030.42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996.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10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2GZAA3019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80,270,000.00
减：发行费用		60,304,196.37
募集资金净额		819,965,803.63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181,652,013.0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6,000,000.00
	银行手续费	2,443.67

	变更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2,974,558.72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39,022,767.09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1,872,441.95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变更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银行手续费	730.00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3,123,215.54
2026年0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69,609,598.91
其中：现金管理尚未赎回金额		16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9,609,598.91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分别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18000013670349	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48,968,486.4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769903227110608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4,066,088.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4010078801300002516	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	12,582,315.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2010021129200430638	补充流动资金	10,523.8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88000013670708	超募资金	43,982,184.74
合 计	—	—	209,609,598.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87.24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11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对“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进行延期。

1.1 变更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对“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实施方式由租赁方式调整为租赁方式、公司自有场地共同实施；同时新增公司自有厂房所在地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2号为实施地点之一。

1.2 变更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通过租赁方式实施，需要场地面积较大，同时对厂房的承重有要求，租赁厂房存在较多限制，同时考虑租赁厂房与公司现有办公地点协同效率低，沟通和管理成本高等问题，公司一直未找到合适的场地。为充分保障公司产品的生产需求，综合考虑公司厂房的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通过持续优化现有厂房利用率，提升生产效率，新规划出的场地可以满足公司现有产能需求。公司为确保募投项目实施场地的稳定性，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增加自有场地实施募投项目更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

2、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8月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

2.1 变更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情况

“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原实施主体为公司，原计划通过租赁、自有的方式在东莞市进行扩产。现阶段公司现有生产场地和设备，已难以满足未来新增订单的生产需求。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程、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经过充分调研，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南昌凯科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凯科”）参与司法拍卖的方式，竞拍南昌市高新区两宗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的使用权，并新增以上地块作为“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为了统筹项目的整体进展，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新增南昌凯科作为该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

2.2 变更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下游各行业需求持续扩张，东莞总部生产基地虽同步规划扩产，但仅依靠东莞总部生产基地扩容，难以同步承载多品类产品的研发、批量生产与仓储交付工作。另外，租赁场地存在租约不稳定、厂区分散等限制原因。为更好地实施“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更好地满足公司产品交付及长期发展等相关需求，原计划的“租赁、自有”实施方式变更为“购置、自有”，购置新厂房实施募投项目更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可为项目建设与运营提供长期稳定保障，有效降低租赁事项对项目持续生产经营可能带来的不确定性，更好地满足公司长远规划与发展战略需要。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8,02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1,996.58万元，扣除承诺投资项目投资额后，超募资金金额为30,709.06万元。

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9,2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9,2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2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7,600.00万元，超募资金期末余额为3,109.06万元，目前尚未确定使用用途。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491.6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57.37万元（不含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749.0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XYZH/2022GZAA3F0001号《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同时，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出具了《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16,000.00万元，未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授权额度。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存款 期限	起息日	是否 赎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1个月	2026/6/8	否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1个月	2026/6/3	否
3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3个月	2026/6/15	否
合计				16,000.00	—	—	—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36,960.96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除进行现金管理的16,000.00万元外，其余20,960.96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9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内部结构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投资规模及内部结构进行相应调整，原计划投入资金11,975.19万元，调整后投入资金8,677.73万元，公司将调整后缩减的募集资金3,297.4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9,965,803.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2,441.9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2,499,013.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974,558.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8,354,800.00	238,354,800.00	800,150.00	9,794,467.64	4.11%	2028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是	119,751,900.00	86,777,341.28	1,042,355.00	72,104,144.29	83.09%	2027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	否	54,768,500.00	54,768,500.00	29,936.95	1,625,843.03	2.97%	2027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974,558.72	-	32,974,558.72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2,875,200.00	512,875,200.00	1,872,441.95	216,499,013.68	42.2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6,000,000.00	276,000,000.00		276,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尚未指定用途	否	31,090,603.63	31,090,603.63		-	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07,090,603.63	307,090,603.63	-	276,000,000.00	89.88%	—	—	—	—
合计	—	819,965,803.63	819,965,803.63	1,872,441.95	492,499,013.68	60.0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1、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到账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为确保投入有效性、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采用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逐步进行项目布局的原则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近几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不断变化，而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为进一步提升生产能力和优化生产工艺，公司在建设中不断优化调整建设方案，整体建设进度延误。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 年 8 月 31 日”调整延长至“202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及项目实际开展需要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31 日。 2、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自项目建设以来，公司谨慎、合理、有序地使用募集资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下游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网络通信、新能源、显示照明和半导体等领域产品和技术要求持续升级，公司需根据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来调整募投项目的执行时间，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 年 8 月 31 日”调整延长至“202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公司基于当前该项目的实际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慎评估后，决定将该项目进行延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项目建设方案具体实施过程中的选址、装修、设备选型及安装调试等工作需公司进行审慎实地考察及充分对比论证，并结合市场环境进行动态调整，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近年来外部经营形势严峻多变，公司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相对谨慎，减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导致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 年 8 月 31 日”调整延长至“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将“工艺及产品展示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延长至“202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88,027.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1,996.58 万元，扣除承诺投资项目投资额后，超募资金金额为 30,709.06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9,2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9,2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2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27,6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进行调整，新增公司自有厂房所在地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 2 号为实施地点之一。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南昌凯科精机有限公司参与司法拍卖的方式，竞拍南昌市高新区两宗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的使用权，并新增以上地块作为“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精密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实施方式由租赁方式调整为租赁方式、公司自有场地共同实施。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本项目实施方式由“自有、租赁”调整为“自有、购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91.6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257.37 万元（不含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749.03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 XYZH/2022GZAA3F0001 号《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同时，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出具了《关于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及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 16,000.00 万元，未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授权额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6,960.96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除进行现金管理的 16,000.00 万元外，其余 20,960.9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86,777,341.28	1,042,355.00	72,104,144.29	83.09%	2027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32,974,558.72	-	32,974,558.72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9,751,900.00	1,042,355.00	105,078,703.0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内部结构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业务发展现状并兼顾项目投资成本，重新评估“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的实际需求，对“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结构进行审慎调整，并将缩减的募集资金 3,297.4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对公司前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内部结构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